

美 森
MASON

[投资指南系列]

← 北京市投资促进局推荐用书

(2010~2011)

Beijing Investment Guide
fo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投资北京全程指南

有限责任公司篇 (2010~2011)

张 龙 赵 清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美 森
MASON

推荐用书

[投资指南系列]



(2010~2011)

Beijing Investment Guide
fo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投资北京全程指南

有限责任公司篇 (2010~2011)

张 龙 赵 清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投资北京全程指南:有限责任公司篇(2010~2011)/张龙,赵清主编.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1

(投资指南系列)

ISBN 978-7-301-18173-7

I. ①投… II. ①张… ②赵… III. ①投资环境-北京市-指南 ②股份有
限公司-投资-北京市-指南 IV. ①F127.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43047号

书 名: 投资北京全程指南:有限责任公司篇(2010~2011)

著作责任者: 张龙 赵清 主编

责任编辑: 郭薇薇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8173-7/D·2757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 law@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河北滦县鑫华书刊印刷厂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965毫米×1300毫米 16开本 18印张 308千字

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9.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北京是中国经济增长最快的城市之一。不仅自身的市场潜力巨大,而且对国内外市场的影响力也很大。北京在城市硬件和软件环境方面都是全中国进步最快的。而这日益改善的投资环境和新北京所蕴含的巨大商机,为企业和项目宣传搭建了良好的平台,也促进资金与项目的对接和国内外企业的交流,为国内外的投资者们提供了优质的投资环境和融资平台。

北京美森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1999年创立,从事投资咨询和代理服务工作,是北京市投资促进局聘请的23家投资顾问之一。美森团队通过长年坚持不懈地努力,给企业提供了优质的咨询和落地服务。同时,协助市政府招商引资,成为北京市投资促进局聘请投资顾问中的佼佼者。

《投资北京全程指南》是由美森团队向国内外投资者介绍投资北京的实操性指南。此书受北京市投资促进局委托,是一本按照北京市政府职能审批部门的审批流程编著的实用投资工具用书。并且有很强的可读性、实用性和参考性。同时凝聚了美森团队在实际工作中的经验总结。它非常详细地介绍了从公司设立、公司变更和公司注销以及相关人力资源等方面的政策和法规,共涉及到几十个政府相关职能部门。

不论是一个大学毕业的创业者还是海外归来的创业者,或是投资北京的企业家在投资过程中遇到很多法律法规的问题,此书都给出了通俗易懂且专业性的解答。

我作为北京市投促局的局长,在此感谢美森团队为北京市招商引资所

作出的贡献。在推荐本书的同时,也期待着该书的其他姊妹篇在不久的将来相继问世,希望这本书能为来北京的投资者们起到真正的投资指南作用。

北京市投资促进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

改革开放 30 年以来中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中国奇迹”、“中国速度”、“中国之谜”等说法都证明中国坚定不移地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经济发展道路,而中国发展的成就也对世界经济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近年来,中国经济正在以平均每年高于 8% 的增长速度向前发展。中国政府为了刺激国内经济健康发展,企业的市场准入门槛不断降低,政府职能部门审批权限逐年下放,这种转变将会给中国经济的发展注入巨大活力;同时,中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正在稳步推进,各项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正在制定,经济发展将更大程度上受到法律的保护,各个企业也将会在法律的规制下公平竞争,这使得市场要素的使用更加有效,流转更加快速,配置更加合理。

在企业格局日趋完善、多种企业形式共同发展的今天,中国企业群体已经形成了以国有企业为主体、多种所有制企业共同发展的战略格局。非国有企业,特别是不断进入中国的海外投资和民营企业正在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一股重要力量,它们给中国的经济体系注入了新鲜血液。

本书正是以此时代背景为契机,以通俗、简洁、易懂的方式,按照北京市政府职能部门审批工作流程编著。我们相信本书将会成为您在北京成功注册公司的得力助手和可靠指南。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北京市投资促进局周卫民局长、周旭副局长,平谷区张吉福区长等领导的关怀和支持,得到了北京大学法学院彭冰副教授的指导。还有北京美森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熊茜、郝萌佳、李雪、吴遐等团队成员的努力工作,也为该书的早日出版作出了贡献。在此我们对大家表示深深的感谢!

本书虽已出版,但肯定还有待完善之处,敬请各位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我们日后能进一步修改完善。

本书主编:张龙 赵清

2010年11月

第一篇 公司设立篇 /001

- 一、导言 /001
- 二、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概论 /004
- 三、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基本要素 /012
- 四、前置审批 /030
- 五、内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注册程序 /096
- 六、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注册程序 /106
- 七、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注册程序 /124

第二篇 公司变更篇 /129

- 一、导言 /129
- 二、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事项 /131
- 三、企业变更备案事项 /181

第三篇 公司运营监管篇 /189

- 一、导言 /189
- 二、公司年检 /191
- 三、公司吊销 /194
- 四、国家重点扶持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196

五、双软认证企业 /201

六、知识产权(专利、商标)的申请 /207

七、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3

八、申请进出口权 /220

九、政府专项支持资金 /226

第四篇 公司注销篇 /235

一、导言 /235

二、内资有限公司注销 /236

三、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销 /239

第五篇 劳动人事关系篇 /243

一、导言 /243

二、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44

三、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255

四、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 /259

附录 参考文献 /269

公司设立篇

一、导 言

企业设立之前,有以下六大问题要素(以下简称为 3W+3H)帮助投资人明确自己的投资意图,并且通过这 3W+3H 要素能够准确地根据政府的相关政策法规来确定投资方案和企业向政府申请登记流程以及所需要具备的投资条件。

(一) WHO:谁来投资?这是出资人的概念,由于出资人的类型不同,导致企业的类型也有所区别,成立企业的流程、时间以及准备的文件等都会有所不同。常见的出资人类型包括中国或外籍自然人;中国或外籍法人;中国或外籍其他组织。本书中的内资企业是指中国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外资企业是指外籍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或外籍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与中国法人或其他组织共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公司制企业中出资人的应具备投资资格或投资能力在本篇第三项第(三)款中关于有限责任公司中有详细叙述。

(二) WHAT:投资做什么?这是出资人投资经营什么经营范围的概念,根据出资人经营范围内容的不同,涉及需要不同的行业主管行政审批机关针对出资人以及拟设立的经济实体是否具备经营许可项目的资质条件审核并签发相关的批准文件、证件。

根据《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定》,经营范围分为许可经营项目和一般经

营项目。企业登记机关依照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证件,登记许可经营项目。批准文件、证件对许可经营项目没有表述或者表述不规范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登记。企业登记机关根据企业的章程、合伙协议或者申请,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有关规定中的类别,登记一般经营项目。

涉及的许可经营项目通常也称为“前置许可项目”,前置许可项目是指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的有关规定,在办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前,需要取得相关行政许可部门批准的项目,需要办理前置许可的项目类别可以参看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网站: www.baic.gov.cn 中点击“网上办事”一栏查找《北京市企业登记前置许可项目目录(2008年第一版)》。

出资人往往不能准确地将自己将要投资企业的经营内容进行规范化的描述,可以参看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网站: www.baic.gov.cn 中点击“网上办事”一栏查找标准的《经营范围核定规范》界定符合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企业经营范围的标准描述术语。

关于公司制企业中出资人的经营范围涉及问题内容在本篇第三项第(八)款中有详细叙述。

(三) WHERE:在什么地方注册登记所投资的企业? 这是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的概念。

《公司法》第十条规定“公司以其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为住所。”《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二条规定:“公司的住所是公司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公司的住所只能有一个,公司的住所应当在其公司登记机关辖区内。”

根据企业涉及的经营范围的不同,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机关对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有不同的要求;同时根据不同的住所(经营场所)的具体情况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要求提供的登记材料不同。

关于公司制企业选择住所(经营场所)的限制性条件和要求涉及问题内容在本篇第三项第(二)款中有详细叙述。

(四) HOW MUCH:投资多少钱? 这是出资人投资多少资金注入所投资企业的概念。

涉及某些许可经营项目的企业,以及出资人注册成立不同的企业类型以及

不同的经营范围,不同的行业主管行政审批机关以及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对出资人出资的认缴形式以及认缴的金额有不同的规定和要求。

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关于公司制企业注册资本认缴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出资期限的限制性条件和要求涉及问题内容在本篇第三项第(五)款中有详细叙述。

(五) HOW:用什么投资? 这是出资人出资的入资方式的概念,随着出资人注册成立不同的企业类型,其出资方式也不同。

例如,公司制企业的股东或者发起人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股东或者发起人不得以劳务、信用、自然人姓名、商誉、特许经营权或者设定担保的财产等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法律、行政法规对评估作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关于公司制企业注册资本认缴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出资期限的限制性条件和要求涉及问题内容在本篇第三项第(五)款中有详细叙述。

(六) HOW MANY:这是出资人投资后在所投资企业中的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办法的概念。

由于出资人注册成立不同的企业类型,导致其在所投资企业中的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的法律责任不同。

关于公司制企业中出资人在其所投资企业中的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办法涉及问题内容在本篇第三项第(七)款中有详细叙述。

以下主要以常见的公司制企业为例,详细介绍公司制企业设立中的常见问题。

二、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概论

(一) 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概念

➔ 1.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由 50 个以下股东共同投资设立的，每个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是具有国家规定的独立财产，有健全的组织机构、组织章程和固定场所，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经济组织。

➔ 2.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是一个确定的法律概念，它是指依照法律或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是法人的法定代表人。设有董事会的公司，以董事长或总经理为法定代表人；不设董事会的公司，以执行董事或总经理为法定代表人。没有正职的，由主持工作的副职负责人担任法定代表人。

➔ 3.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 (1) 股东符合法定人数；有限责任公司由 50 个以下股东出资设立；
- (2) 股东出资达到法定资本最低限额；
- (3) 股东共同制定公司章程；
- (4) 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有限责任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 (5) 有公司住所。

➔ 4.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的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主要有两种形式：一种为分公司；一种为办事处。分公司可以从事

经营活动,而办事处一般只能从事总公司营业范围内的业务联络活动。办事处是不能申请领取营业执照的,是不具有经营资格的,不能以自己的名义签订商业贸易合同进行营利性的贸易、投资活动,否则其签订的营利性协议是无效的。其职责仅仅是联络、了解分析市场行情、参与商务谈判。分公司、办事处税收待遇不同,主要体现在企业所得税和流转税上。目前北京市已停止办理办事处的登记。

（二）北京市企业登记前置许可项目目录

➔ 5. 北京市企业哪些项目需要前置审批？

见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网站网址：http://www.baic.gov.cn/wsbs/bszn/qydjzc/200810/t20081013_115552.html

（三）内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流程图

➔ 6. 涉及前置审批的内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流程是什么？（见图1）

➔ 7. 不涉及前置审批的内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流程是什么？（见图2）

（四）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流程图

➔ 8. 涉及前置审批的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流程是什么？（见图3）

➔ 9. 不涉及前置审批的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流程是什么？（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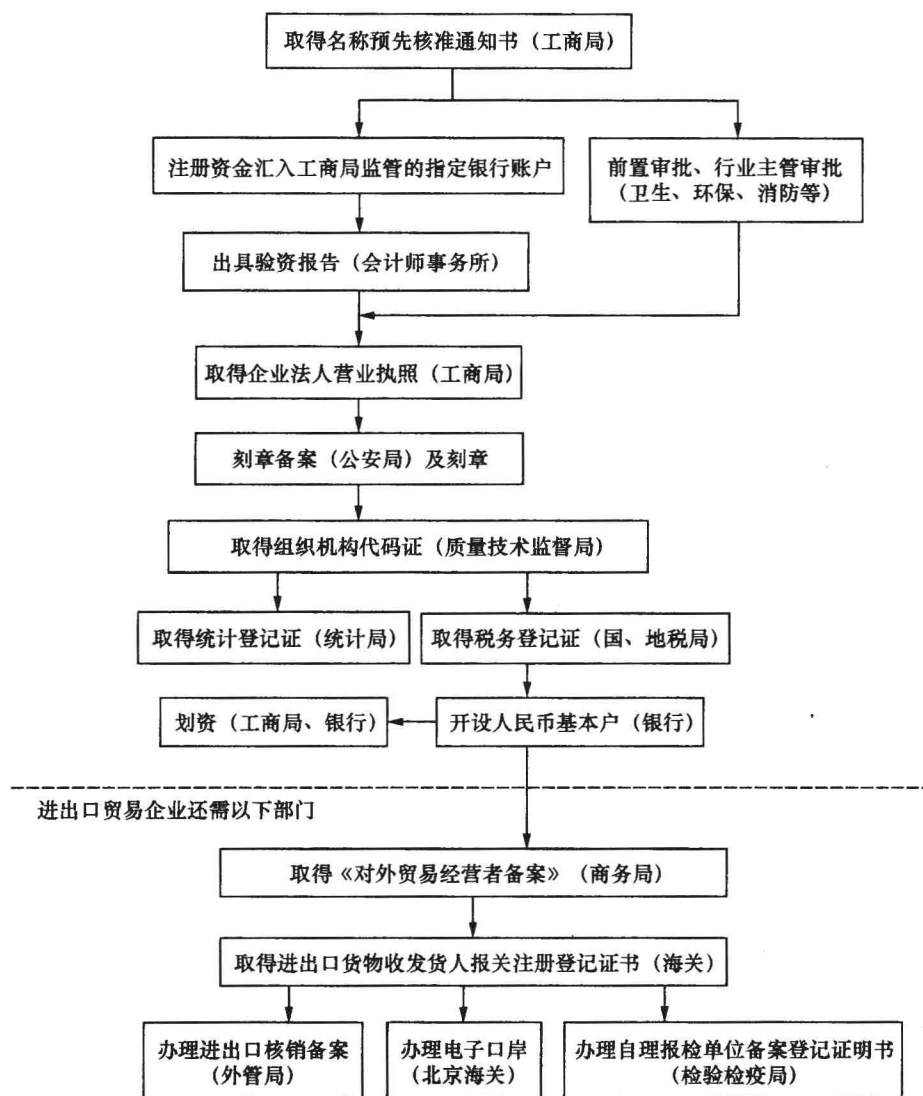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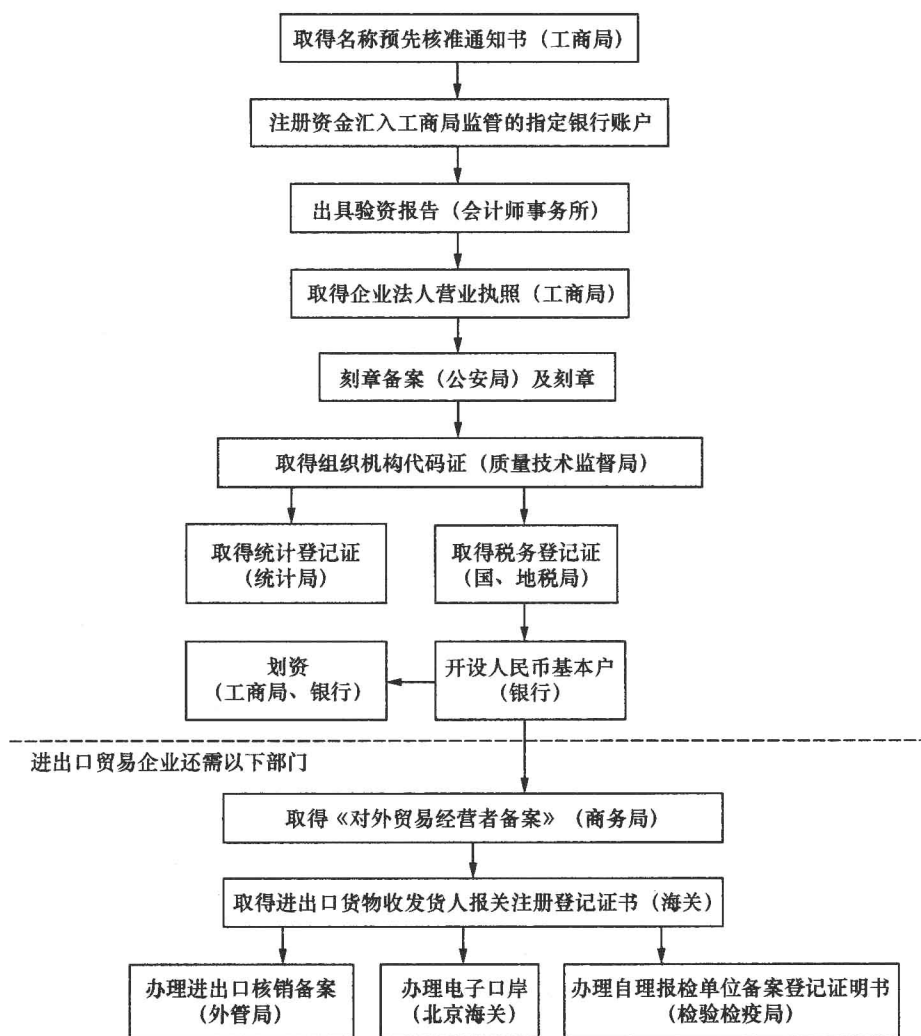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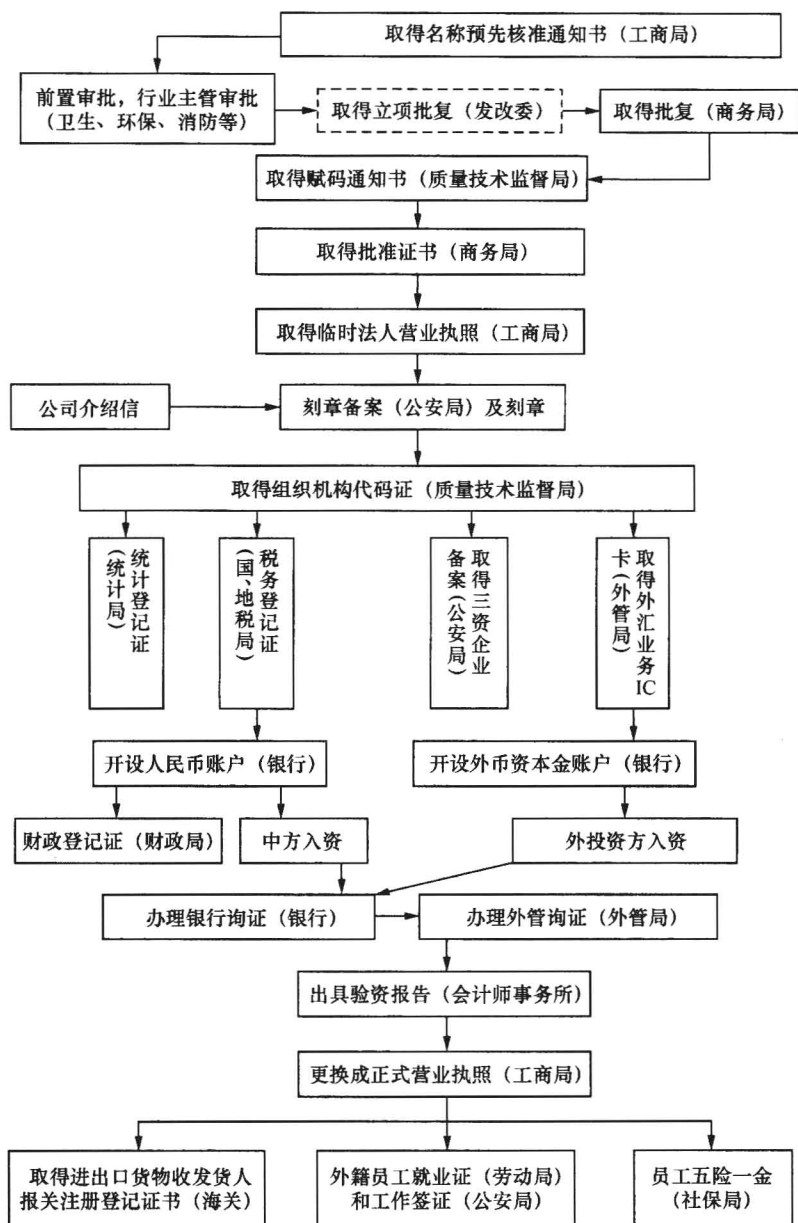


图 3

注:JV: Joint Venture,即中外合资

JC: Joint Corporate,即中外合作